

国家彩票公益金资助

大字版

〔英〕培根著
蒲隆译

培根随笔

Bacon's Essays

权威译本

珍藏版

智慧之光

不朽经典

西方经典
哲理散文文库
名著名译

生活的哲学 思想的宝库

英国随笔文学的
欧洲近代哲理散文三大经典之一，影响人类思想400年



YZLI0890169040

中国盲文出版社

图字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培根随笔 (大字版) / (英) 培根 (Bacon, F.) 著; 蒲隆

译. --北京: 中国盲文出版社, 2013.1

ISBN 978-7-2002-4011-5

培根随笔

I. ①培... II. ①蒲... III. ①随笔—作品集—英国

IV. ①I561.83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(2013) 第 276008 号

(英) 培根 著 蒲隆 译

培根随笔

著: (英) 培根

译: 蒲隆

责任编辑: 包国江

出版发行: 中国盲文出版社

社址: 北京市西城区

邮政编码: 100050

印刷: 北京新华印刷厂

经销: 新华书店

开本: 787×1092 1/16

字数: 130千字

印张: 16.75

版次: 2013年3月

书号: ISBN 978-7-2002-4011-5

定价: 28.00元

编辑热线: (010) 83190795

邮购服务热线: (010) 83190507



YZLI08990169040

第1次印刷

号: ISBN 978-7-2002-4011-5

定价: 28.00元

编辑热线: (010) 83190795

邮购服务热线: (010) 83190507

中国盲文出版社

印刷时间可随书附送

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培根随笔 (大字版) / (英) 培根 (Bacon, F.) 著; 蒲隆译. —北京: 中国盲文出版社, 2013. 1

ISBN 978-7-5002-4011-2

I. ①培… II. ①培… ②蒲… III. ①随笔—作品集—英国—中世纪 IV. ①I561.63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2) 第 276098 号

培 根 随 笔

著 者: (英) 培根

译 者: 蒲 隆

责任编辑: 包国红

出版发行: 中国盲文出版社

社 址: 北京市西城区太平街甲 6 号

邮政编码: 100050

印 刷: 北京汇林印务有限公司

经 销: 新华书店

开 本: 787×1092 1/16

字 数: 130 千字

印 张: 16.75

版 次: 2013 年 3 月第 1 版 2013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

书 号: ISBN 978-7-5002-4011-2/I·676

定 价: 28.00 元

编辑热线: (010) 83190265

销售服务热线: (010) 83190297 83190289 83190292

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

印装错误可随时退换

目 录

Contents

1	谈真理	/ 1
2	谈死亡	/ 5
3	谈宗教统一	/ 9
4	谈报复	/ 17
5	谈厄运	/ 19
6	谈作假与掩饰	/ 21
7	谈父母与子女	/ 25
8	谈结婚与独身	/ 27
9	谈嫉妒	/ 30
10	谈爱情	/ 37
11	谈高位	/ 41
12	谈胆大	/ 46
13	谈善与性善	/ 49
14	谈贵族	/ 53
15	谈叛乱与骚动	/ 55
16	谈无神论	/ 65
17	谈迷信	/ 70

2 培根随笔

18	谈旅游	/ 73
19	谈君权	/ 76
20	谈诤谏	/ 85
21	谈拖延	/ 92
22	谈狡猾	/ 94
23	谈利己之道	/ 100
24	谈革新	/ 103
25	谈快捷	/ 105
26	谈假聪明	/ 108
27	谈友谊	/ 111
28	谈花销	/ 122
29	谈国家的真正强大	/ 124
30	谈养生之道	/ 136
31	谈猜疑	/ 139
32	谈话语	/ 141
33	谈殖民地	/ 144
34	谈财富	/ 149
35	谈预言	/ 154
36	谈野心	/ 161
37	谈假面剧与演武会	/ 164
38	谈人的天性	/ 167

39	谈习惯与教育	/ 170
40	谈幸运	/ 173
41	谈放债	/ 176
42	谈青年与老年	/ 181
43	谈美	/ 185
44	谈残疾	/ 187
45	谈建房	/ 189
46	谈园林	/ 195
47	谈协商	/ 203
48	谈随从与朋友	/ 205
49	谈求情办事者	/ 207
50	谈学养	/ 210
51	谈党派	/ 212
52	谈礼貌	/ 215
53	谈赞扬	/ 218
54	谈虚荣	/ 221
55	谈荣誉和名声	/ 224
56	谈司法	/ 228
57	谈愤怒	/ 235
58	谈事变	/ 238

1 谈真理

(1625 年作)

“真理为何物？”彼拉多^①戏言相问，但并不指望回答。

诚然，总有人喜欢朝三暮四，认定固守信仰无异于枷锁加身，所以无论行为思想均追求随心所欲。虽然此类哲人俱已往矣，但仍有巧舌如簧之士跟他们一脉相承，然而气血之刚烈已远逊于古人矣。

但人们依然偏爱虚假，究其原因不仅由于寻求真理得不辞艰辛，也不仅由于发现真理后反而使人的思想作茧自缚，而且还来源于人们的一种劣根性：嗜假成癖。晚期的希腊哲学流派中有一派人考察过这个问题，^② 对人们为何喜欢虚假百思不得其解：如果说诗人弄虚以寻

① 参见《圣经·新约·约翰福音》第 18 章第 38 节。彼拉多（？—36 以后）在罗马皇帝提比略在位期间任犹太巡抚（26—36），主持对耶稣的审判，此话是他审判耶稣时所问，不过并非一句戏言，而是以迷惘的口吻说的。第一句原来并不是正文的组成部分，仅仅是作为一句引言。

② 也许指的是怀疑论，公元前 300 年左右由希腊哲学家皮郎（约前 360—前 272）创立。

欢，商人作假为牟利，那一般人就只有为虚假而爱虚假了。个中缘由我也难以相告，也许真理恰如磊落的天光，所有假象、盛典在烛光下显得典雅堂皇，但经它一照，则难免穷形尽相。真理也许等价于一颗珍珠，只有在日光映照下才尽显璀璨，但却赶不上钻石、红玉，它们在光怪陆离中大放异彩。掺假总能增添乐趣。倘若从人的头脑里除去愚蠢的见解、媚悦的憧憬、错误的估价、自欺欺人的幻想之类的东西，那么所剩的只是一些卑微贫乏的意念，充斥着忧郁、恶意，甚至自己也感到厌恶，对此恐怕无可置疑吧？有位先哲尖刻地将诗歌称为“魔鬼之酒^①”，因为它填充人的想象，用的只不过是虚假的影子而已。然而有害的并不是掠过心田一晃而去的虚假，而是上文所说的沉积心底、安如磐石的虚假。

尽管这些东西浸透了人们堕落的思想感情，然而作为自身唯一仲裁者的真理却教导说：追求真理，是向它求爱求婚；认识真理，是与它相亲相依；相信真理，是用它尽兴尽欢，所以真理才是人性的至福至善。上帝创

① 圣哲罗姆和圣奥古斯丁分别有“诗乃魔鬼之食”和“诗乃谬误之酒”的说法。

造天地万物的数日内，他最初的造物为感性之光，最后的造物是理性之光；尔后，他安息日的工作便是以其灵昭示众生。^①起初，他将光明吐向万物混沌的表面，继而又将光明吹入世人的面庞，如今他依然将光明向其选民的脸上喷射。有一位诗人^②给他那一派人增光不少，从而让该派不比别派逊色，他的话非常精辟：“伫立于岸边遥望舰船颠簸海面可谓乐事，据守在城堡凭窗俯视两军将士鏖战脚下亦属乐事；然任何快乐与登临真理之巅（一座雄视万象的高山，空气永远清新、宁静）俯瞰下面谷中的谬误、彷徨、迷雾和风雨相比，皆会黯然失色。”但观望此景须怀悲天悯人之心，切勿现顾盼自雄之态。当然，如若人心能动于仁爱，安于天意，围绕真理之轴旋转，那人间就无异于天堂了。

从神学和哲学真理转向为人处世的真诚，即便那些并不按真理办事的人也会承认，做事光明正大乃人性之荣光，弄虚作假犹如金币和银币中的合金，它可以扩大

① 参见《圣经·旧约·创世记》第1章第1~3节：“起初，上帝创造天地。地是空虚混沌。渊面黑暗。上帝的灵运行在水面上。上帝说，要有光，就有了光。”第2章第7节：“上帝用地上的尘土造人，将生气吹在他鼻孔里，他就成了有灵的活人，名叫亚当。”

② 指古罗马诗人卢克莱修（约前93—约前50）。

金银的流通，但却贬损了它们的价值。这些迂曲拐弯的行径犹如蛇行，蛇不用脚走，而靠肚爬，行状甚为卑劣。人若被发现阳奉阴违、背信弃义之嫌，那可是无以复加的奇耻大辱；蒙田^①在探讨谎言为何可耻可恶时说得真好：“仔细想来，说人撒谎就等于说他蔑视上帝，惧怕凡人。因为谎言是直面上帝而逃避凡人的。”有人预言：基督再来时，他在世上将难遇诚信。^②因此谎言是吁请上帝审判人类的最后钟声。此言对于虚伪和背信的劣迹真可谓描述得再高明不过了。

① 蒙田(1533—1592)，法国散文家，此语出自他的《随笔集》第2卷第18章《论否认说谎》。

② 参见《圣经·新约·路加福音》第18章第8节：“然而人子来的时候，遇得见世上有信德吗。”

2 谈死亡

(1612 年作 1625 年增订)

成人惧怕死亡恰如儿童怕进黑暗；儿童天生的恐惧随着故事同步增长，成人情况亦然。静观死亡，将它视为罪恶的报应^①，看作去另一世界的必由之路，当属神圣虔诚之见。然而，惧怕死亡，将其视为应向自然缴纳的贡品，则是愚陋之谈。而在宗教沉思录中，时而混杂着虚幻迷信色彩。在一些修士的《修行记》中，你会读到此类文字：人当自忖，若指尖遭受挤压折磨尚有钻心之痛，进而推想死亡之际，全身腐朽化解，其痛又当如何。其实，死亡时经历的苦痛比一肢受刑要轻松百倍，因为最致命的部位未必最敏感。一位言者以哲人与凡人的双重身份说出如下妙语：“死亡的声势比死亡本身更为恐怖。”^② 呻吟，惊厥，面无血色，亲朋哭泣，黑衣黑幔，丧葬仪式，诸如此类使死亡显得怵目惊心。

① 参见《圣经·新约·罗马书》第6章第23节：“因为罪的工价乃是死。”

② 原文为拉丁文，为古罗马哲学家、政治家、剧作家塞内加（约前4—公元65）原话的大意。

值得注意的是，人心中的情感尽管脆弱，但并非不能抗御对死亡的恐惧。既然人身旁簇拥着那么多能战胜死亡的帮手，死亡就未必那么可怕。复仇战胜死亡，爱情蔑视死亡，荣誉渴望死亡，悲哀奔赴死亡，恐惧抢占死亡。此外，我们还从史书中读到：奥托皇帝自杀之后，哀怜之心（一种最温柔的情感）煽诱众人纷纷效死，纯粹为了表示对皇上的哀怜之情和身为追随者的耿耿忠心。此外，塞内加认为“苛求”和“腻烦”也会使人舍生求死：“想一想你将同样的事情做了多少遍，不仅勇敢和痛苦之辈想一死了之，连苛求之人也想一了百了。”^① 一个人尽管既不勇敢也不痛苦，但反反复复做同一件事的腻烦也足以令他萌生死念。

同样值得注意的是，死亡的临近对英雄豪杰影响甚微，因为这种人到了最后一刻仍不改本色。奥古斯都·恺撒^②临死还说这样的赞语：“永别了，利维娅！终生

① 原文为拉丁文。

② 奥古斯都·恺撒（前63—公元14），罗马帝国第一任皇帝，前27—公元14年在位，恺撒的继承人。在位时扩充版图，改革政治，奖励文化艺术。原名屋大维，元老院奉以奥古斯都（意为“神圣”、“伟大”）称号。

勿忘我们夫妻一场。”^① 提比略^②临死还在作假，正如塔西佗^③所言：“提比略体力衰竭，但虚伪依旧。”韦斯巴芗^④死到临头，还坐在凳子上调笑：“我想，我就要成神了。”加尔巴^⑤死时还引颈陈词：“砍吧，倘若这样做有益于罗马人民的话。”塞普蒂默斯·塞维鲁^⑥临死前还在处理政务，他说：“要是还要我办什么事，那就快点。”诸如此类，不胜枚举。

斯多葛派对死亡未免过于推重，他们大力筹办，使死亡显得愈加恐怖。有种说法更有道理：“他把生命的终结看作自然的一种恩赐。”^⑦ 死与生同样自然；也许

① 原文为拉丁文。

② 提比略（前 42—公元 37），古罗马皇帝，14—37 年在位。长期从事征战，军功显赫。56 岁继养父奥古斯都皇位，因渐趋暴虐，引起普遍不满，在卡普里岛被近卫军杀死。

③ 塔西佗（约 55—约 120），古罗马历史学家，此语出自他的《编年史》第 6 卷。

④ 韦斯巴芗（9—79），古罗马皇帝，69—79 年在位。在位时整顿财政，改组军队，加强武力统治，营建罗马广场、凯旋门和大竞技场。

⑤ 加尔巴（前 3—公元 69），古罗马皇帝。68 年举兵反对尼禄。尼禄自杀后被元老院确认为罗马皇帝，后在罗马广场被禁卫军杀死。

⑥ 塞普蒂默斯·塞维鲁（146—211），古罗马皇帝，193—211 年在位。在位时扩建新军团，压制元老院，加强中央集权，吞并美索不达米亚，后在征服不列颠的地区时病死于埃波拉孔。

⑦ 原文为拉丁文，引自古罗马诗人尤维纳利斯（约 60—约 140）《讽刺诗》第 10 首第 358 行。

对婴孩而言，生与死同样痛苦。

人若死于孜孜追求之中或伤于热血沸腾之际，当时是不大感到疼痛的；因此一颗专一向善的心灵就能避免死亡的苦痛；尤其应当相信：一个人实现伟大目标和抱负时，最甜美的歌莫过于“如今请让你的仆人离去”。死亡还有一点，就是它能打开美誉之门，熄灭嫉妒之火：“生前遭人妒忌者死后受人爱戴。”

3 谈宗教统一

(1612 年作 1625 年重写)

宗教是人类社会的主要维系，若其自身能维持真正的统一，实为幸事一桩。围绕宗教产生的争执和分歧是异教徒闻所未闻的劣迹。这是因为异教徒的宗教并无任何恒定的信仰，只表现为各种典礼和仪式。他们的教士、神甫由诗人充当，由此可以想见，他们的信仰是一种怎样的宗教。然而，真正的上帝具有这样一种特性：他是一位“忌邪的神”^①，所以他的崇拜与宗教既掺不得半点杂质，也不容他神分享。因此我们就宗教统一要讲几句，谈谈统一的结果、界限和手段。

统一的结果（除了取悦上帝，因为这是至关重要的）有二：一是针对教外人士的，二是针对教内人士的。就前者而言，异端邪说、拉帮结派无疑是坏中之坏，更甚于伤风败俗。肉体上伤身断肢比一种体液的败坏^②更加危险，精神上情况亦然。所以要使教外人士望

^① 参见《圣经·旧约·出埃及记》第 20 章第 5 节。

^② 西方中世纪生理学说认为人体中有 4 种体液，若它们配合不均，就会导致疾病。

而却步，要将教内人士逐出教门，行之有效者莫过于破坏统一。每当遭遇此类情形：有人说：“看哪，他在旷野里，”又有人说：“看哪，他在内屋中，”^①（即每当一些人在异端秘密集会里寻找耶稣，而另一些人在教堂门面上寻找耶稣之时），这种告诫的声音应一直在人们耳际回响：“不要出去。”外邦人的教师^②（他工作的性质使他对教外人士特别担心）说：“如果一个异教徒进来，听见你们操着多种方言说话，岂不说你们癫狂了吗？”^③诚然，无神论者和世俗之徒一旦听说教内见解如此冲突，印象必不会好，他们对教会也就避而远之，不免去“坐褻慢人的座位”^④。一位嘲讽大师^⑤竟以“异教徒的莫里斯舞”^⑥为他虚构的丛书中的一本书命名，此事虽

① 参见《圣经·新约·马太福音》第24章第26节。

② 指圣保罗。

③ 参见《圣经·新约·哥林多前书》第14章第23节。“操着多种方言说话”比喻教义不统一。

④ 参见《圣经·旧约·诗篇》第1篇第1节。

⑤ 这里指法国作家拉伯雷（约1483—1553）。

⑥ 莫里斯舞是英国一种传统民间舞蹈，在五朔节表演，舞者通常为男子，身上系铃，扮作民间传说中的人物，模样怪异。之所以称为莫里斯舞，莫里斯这个词显然来自“莫里斯科”（morisco），意为“摩尔人的”。

小，然而作为如此严肃的问题的一个佐证，正将这一弊端鞭挞得入木三分：异教徒丑态百出，卑躬屈膝；恰为那些爱诋毁神圣事物的世俗狂徒和腐朽政客徒增笑资。

宗教统一带给信徒的则是和平。和平包含着无尽的福祉。它树立信仰，点燃爱心，并使外在的宗教和平净化为内在的平和心境：不必苦心孤诣钻研撰写论战檄文，转而致力于读写修行、祈祷的伟论。

至于统一的界限，进行正确定位至关重要。似乎存在着两个极端。在某些狂热分子听来，一切主张和解的言辞都不堪入耳。“平安不平安，耶户说，平安不平安与你何干？你转在我后头吧。”^① 平安不平安倒无关紧要，要紧的是沆瀣一气，结党营私。另一个极端则是某些老底嘉派^②和态度温墩之辈，他们以为可以用折中、骑墙和巧妙的调停来调解宗教问题，仿佛他们要在上帝和凡人之间做出公断似的。这两种极端都应避免，但要做到这一点，我们必须将救世主亲自起草的《基督徒盟约》中的两条相反相成的条文解释得中肯明白：“跟我們不相合的就是反对我們，不反对我們的就跟我們相

① 见《圣经·旧约·列王记下》第9章第18节。耶户系以色列第十代王。

② 参见《圣经·新约·启示录》第3章第14~16节。